

# 樹德科技大學 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學位學程 105 學年度四技日間部入學新生課程表

學年		第一學年 ( 105 學年度 )				第二學年 ( 106 學年度 )				第三學年 ( 107 學年度 )				第四學年 ( 108 學年度 )			
學期 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
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學分		
校訂必修	基礎英文(一)	0	基礎英文(二)	2	進階英文(一)	2	進階英文(二)	2	藝術之多元呈現	2	文化與生活	2					
	寫作技巧 I	3	寫作技巧 II	3	民主與法治	2	人與自然	2	情意通識	2							
	體育	0	體育	0	情意通識	2	情意通識	2									
	服務領導教育	0	服務領導教育	0													
	計算機概論	2															
院必修	人文藝術史觀	2	造形美學	2	文化經濟學	2											
	演出實務 I	3	演出實務 II	3	藝術管理實務 I	3	藝術管理實務 II	3	藝術管理實務 III	3	藝術管理實務 IV	3	畢業製作 II	3	專業實習 II	3	
專業必修	跨域專題講座 I	0	跨域專題講座 II	0	跨域專題講座 III	0	跨域專題講座 IV	0	跨域專題講座 V	0	跨域專題講座 VI	0	專業實習 I	1			
	科際整合與大學教育	2	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	2	企劃與提案 I	2	企劃與提案 II	2	人力資源管理	2	畢業製作 I	3					
	藝術概論	2	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概論	2	財務管理初階	2	藝術消費者行為分析	2	跨領域製作專題	3	藝術市場調查研究	2					
	文案撰寫實務 I	2	文案撰寫實務 II	2					藝術管理專業英文	2							
專業選修	共同專業課程	技術劇場概論	2	敘事空間規劃	2	亞洲文學	2	工作態度與倫理	2	媒體與公關	2	國際專題研習	3	非營利性組織	2		
		文學導讀	2	歐美文學	2	設計賞析	2	藝術與法律	2	面試與簡報技巧	2			藝管案例分析	2		
						表演藝術行銷策略規劃	2	舞台管理	2								
	創意生活管理與經紀組	電腦輔助繪圖	2	文宣設計 I	2	文創商品規劃與行銷	2	視覺藝術管理	2	展場規劃與管理	2	博物館與畫廊	2	影視行銷策略規劃	2		
								活動製作與管理	2								
	文化展演管理與經紀組	攝影 I	2	劇場管理	2	燈光氛圍設計	2	科技藝術應用	2	技術劇場專題 I	2	技術劇場專題 II	2	演藝評論	2		
									藝術節策劃與經營	2	流行演藝經紀	2					
學分規定		<p>1. 最低畢業學分 128 學分。校訂必修 28 學分，院必修 6 學分，學程專業必修 57 學分，學程專業選修 37 學分 ( 承認表演藝術系專業課程 30 學分，承認設計學院其他各系 20 學分，承認其他學院各系 10 學分，含通識課程 )。</p> <p>2. 校訂必修課程說明：國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，免修之課程須選修「文學欣賞」課程補足學分。情意通識 6 學分 ( 三門選修課程 ) 依個人興趣於通識課程中選修。</p> <p>3. 英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，並須修習外語課程 2 學分總計達 8 學分，分級後免修之課程必須選修認列之外語課程補足學分 ( 認列之外語課程可至課程查詢系統或語文中心查詢 )。若通過英文畢業門檻，可申請抵修部分通識英文學分，其抵修規定請參考「學生外語能力課程修課及抵免辦法」。</p> <p>4. 必須符合「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」規定始得畢業，本系門檻標準為基本門檻，通過校園之星檢核始得畢業。</p> <p>5. 校外實習須達 308 小時始得畢業(課程名稱：「專業實習 I、專業實習 II」)，學生需配合相關單位實習。「專業實習 I」須於大一至大三寒假實習累積滿 200 小時，「專業實習 II」須於大四下學期實習滿 108 小時，始能獲得該學分，實習方式依本系專業實習辦法規定。</p> <p>6. 「國際專題研習」為國外見學課程，學生得視年度開課內容自費選修，並於學期開始前、學期中或學期結束銜接假期赴國外研習或演出。</p> <p>7. 「跨域專題講座 I~VI」原為本校設計學院之「團體諮商與共同成長」課程(每周一 7,8 節)，本系全體教師及一二三年級學生必須參加。</p>															

製表日期:2016/4/20

製表人：曾鈺雯

行政助理曾鈺雯

系主任：杜思慧

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學位學程主任杜思慧

院長：盧圓華

設計學院院長盧圓華

105 年 4 月 7 日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
105 年 4 月 19 日設計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